

证券代码：837692

证券简称：思宇信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3 号旺座国际城 C 座 33 层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刘跟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577,34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2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7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7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9、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7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7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7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母公司”），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31,559.07 元，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4,354,735.81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为 435,473.58 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为 24,893,457.92 元。根据公司 2019 年的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18 年度实现的利润拟不进行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年度作为流动资金参与公司运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7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77,34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同丹妮、王洁

（三）结论性意见

-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
- 2、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
- 3、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4 日